

附件 2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办公室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本部门设 1 个正处级综合办事机构：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设 7 个工作委员会：区人大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区人大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区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区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与资源保护工作委员会、区人大社会建设工作委员会、区人大选举联络人事任免工作委员会、区人大农村农业工作委员会，均为正处级。在职人员 61 人，其中：行政人员 45 人、工勤人员 4 人、政府雇员 12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年来，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区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切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推动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建设广州东部中心作出了积极

贡献。2023 年共召开区人大常委会会议 11 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 35 项，常委会集中视察 4 次，对 6 项法律法规开展执法检查、专题询问 5 次、专题调研 72 次，依法作出重大事项决议决定 3 项，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63 人次，督办代表建议 126 件。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是做好人大工作的最高政治原则。常委会始终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作为做好人大工作的根本遵循，更加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健全完善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常委会集体学、党支部专题学、机关干部日常学、代表履职培训学等制度机制，召开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会议 15 次，传达学习贯彻“第一议题”52 个，举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会 5 次，区、镇街人大工作会议 2 次。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把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等贯穿主题教育全过程，组织开展 9 项重点课题调研，深入查摆问题 10 项，制定整改措施 17 条，化解群众信访积案 7 件。严格落实常委会党组向区委请示报告制度，围绕我区产业发展、乡村振兴、民生保障等方面重要任务，积极发挥人大作用，全年向区委请示报告 6 件次。召开高质量发展座谈研讨会，为区委决策提供参考和建议 29 条。积极开展

“五级人大代表联动，千家民营企业调研”活动，召开企业家人大代表座谈会，为推动经济发展提质增效贡献人大智慧力量。

二、发挥人大职能作用，坚定不移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实现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制度载体。常委会坚持把全过程人民民主贯彻落实到人大立法、监督、决定、任免、代表等各项工作中，切实做到监督突出民生问题，议案建议体现民生需求，实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

增设3个基层立法联络站，形成“1个联系点+5个立法联络站”格局。积极协调推动《广州市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条例》立法意见征集、调研、审议，并于2023年5月1日正式实施。协助市人大常委会做好立法意见征集、实地调研等工作，广泛听取人大代表、专家学者、社区群众、社会组织等意见建议，拓展人民群众有序参与立法的广度和深度，全年贡献立法意见建议72条。

以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为抓手，成立8个督办小组，全过程跟踪推进“1号议案”办理。组织承办部门与人大代表“点对点”沟通、“面对面”协商，全年共开展2次集中视察、12次专项调研，实地考察学校26所，协调推动8所中小学、6所公办幼儿园顺利开学，新增中小学学位1.2万个、公办幼儿园学位2520个。“1号议案”实施以来，共推动84所薄弱学校完成提质改造。我区人大推动“1号议案”生动实践被市人大列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典型案例，并被广州日

报、广州电视台“全过程人民民主进行时”栏目专题报道。

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充分发挥人大代表联系群众桥梁纽带作用，倡导区人大代表年度至少办成一件民生实事（微实事）。活动开展以来，代表共捐赠慰问金和物品约 10.6 万元，为群众办好事、做实事、解难题 738 件。例如，市人大代表范毅锋提出的生态修复废弃矿坑、市人大代表雷映霞和正果镇人大代表刘剑林等提出的解决正果老街停车难、区人大代表黄小琴和派潭镇人大代表张伯许提出的盘活佳松岭村闲置资源发展产业等，在区、镇街人大的指导推动下，都得到较好落实，受到群众的好评。我区人大推动代表为民办实事行动被南方日报、广州日报、羊城晚报、信息时报等十多家省市媒体报道。

三、聚力实干履职行权，有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宪法》规定，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在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规定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对产生它的国家权力机关和上一级监察委员会负责；规定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对产生它的国家权力机关负责；规定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对产生它的国家权力机关和上级人民检察院负责。常委会紧扣广州东部中心建设和区“十四五”规划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展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更好助力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聚焦东部中心战略，组织五级人大代表集中视察新塘枢纽核心区、东部公铁联运枢纽、开发区“一区多园”建设、

重大产业项目建设等，全力助推东部中心规划建设。实地调研迅镭产业孵化园等二十多家科创企业，听取审议科技企业高质量发展情况报告，开展全面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专题询问等，多措并举促进政府及有关部门进一步优化改善政务环境、市场环境、公共服务等。审议“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推进情况并开展专题询问，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与融合发展纵深迈进。加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财政预算决算审查，开展自然资源、国有资产、债务管理情况、区重大平台和重大项目推进情况等调研检查，及时完成2次预算调整。

围绕人民群众所需所求、所思所盼，年中年末两次听取审议民生实事项目进展情况报告，综合运用听取审议报告、调研督办、阶段分析等方式，督促有关单位把民生实事项目办实办好。推动区中医院新院区选址和“创三甲”工作，加快推进优质医疗资源提质扩容。持续4年视察广汕路北绕线工程建设，推动全线通车。围绕就业惠民、养老服务等持续开展调研检查，支持促进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着力促进政府完善就业服务体系、社会保障体系和劳动保障监察监督体系，推动13个镇街完成“增城妈妈”家政品牌服务示范点创建。审议历史文化遗产保护情况报告，督促非遗物质文化申报和传承保护。

常委会领导担任73条河涌（水库）区级河长，全年巡河161次，11次就预警河涌进行约谈，促成若干长期存在的水污染问题得到解决。开展水环境治理暨排水管网和污水处

理设施调研，听取审议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水环境治理工作情况报告，助推全区生态环境持续向好。组织五级人大代表开展“打造增城区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示范点”专项行动，助力绿美增城建设。

促进宪法实施和法治建设，听取审议区政府法治建设和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 3 次，强化对《广州市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条例》等 9 项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推动法治增城建设。召开区贯彻落实宪法和民法典工作情况专题询问，建成广州市首个区级宪法和人大宣传教育基地，生动展现了我国宪法发展历程、人大发展的历史沿革以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增城实践，为全区学习宣传宪法和人大制度提供了重要平台。支持检察机关进一步深化公益诉讼工作，更好地维护公众权益。切实落实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七个一”工作，审查规范性文件 10 件，报备率 100%。受理并转办督办群众来信来访 25 件，推动化解矛盾纠纷。

出台深化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指导意见，推动票决制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共票决（票选）区级民生实事项目 10 件，镇（街）民生实事项目 106 件。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依法选举任免相统一，确保区委推荐的人选经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严格执行任前法律知识考试、任职表态、宪法宣誓、颁发任命书等程序，对人大任命的 28 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进行履职测评，进一步促进人事任免程序规范化常态化。

四、完善代表工作机制，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主体作用

人大代表不是光环，是职务和责任，做好人大工作离不开每一位人大代表的努力。常委会牢固树立服务代表的理念，聚焦认真办好代表议案建议工作，注重密切常委会同代表的联系、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加强代表履职能力建设，不断提高代表工作水平。

加强常委会组成人员同代表经常性联系沟通，面对面听取代表意见建议。广泛邀请各级代表参与调研视察、执法检查 and 专题询问等履职活动，邀请 51 名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组织各级代表 278 人次参与常委会调研视察、专业小组活动等。完成 63 个联络站编号赋码工作，1087 名五级人大代表全部编组进站，实现“民意码上说、实事马上办”，全年“线上+线下”收集群众意见建议 6230 条，实现服务群众“零距离”。建立完善代表接访制度，共组织人大代表 3151 人次进联络站，接待或走访群众 3689 人次，收集群众意见建议 1891 条，已推动解决问题 1682 件，坚决把群众诉求第一时间解决在一线。开展争先创优活动，永宁街道人大代表中心联络站获评广州市年度十大优秀人大代表联络站。

严把代表议案建议质量关，引导代表聚焦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调研。结合分管领域，建立并推行区领导督办重点建议工作机制。常委会领导牵头督办 23 项重点建议，各工委和镇街人大“一对一”督办其它建议，126 件代表建议办理均取得良好效果。注重树立典型，对 42 名履职先进代表和 5 个办理代表建议成绩突出单位进行通报表

彰。

完善代表履职 APP 等应用，推进代表工作平台实体和网络融合、线上与线下互动。举办三期专题学习班，提升代表履职水平。推动人大代表回选区述职，进一步完善选区对人大代表的监督机制。规范代表履职档案，增强代表依法履职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组织召开政情通报会，拓宽代表知情问政渠道。

五、全面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升工作机关质量水平

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对人大“四个机关”科学定位为指引，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着力提高依法履职的能力和水平。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狠抓班子成员火车头牵引作用、狠抓中层领导接力传动作用、狠抓年轻干部比学赶超活力作用，努力打造一支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工作队伍。制定《广州市增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履职办法》等 3 项制度文件，进一步提高工作质量和运转效率。

坚持常委会领导联系镇街人大工作制度，督导镇街人大开展代表活动，派员全程指导镇人代会、街道选民代表大会及人大重大活动 28 次。召开区、镇街人大工作会议 2 次，召开全区人大系统办公室工作会议 1 次，人大工作人员专题培训 2 次。区人大常委会各委办常态化定点联系镇街人大，

密切沟通指导工作，进一步夯实基层人大工作基础。

全方位展示人大代表履职尽责的新风采，在《增城日报》开设“增城人大”专版 5 期，对 16 名优秀人大代表履职情况进行报道。积极探索新时代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实践，深度宣传人大依法履行监督职能，积极围绕广州东部中心、“百千万工程”、绿美增城建设等中心工作的担当作为，积极向上级报送我区人大工作情况，省市媒体刊载 30 余篇，为增城高质量发展鼓劲造势。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第三十七条“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应当为本行政区域内的代表执行代表职务提供必要的条件”保证广州市增城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依法行使代表的职权，履行代表义务，发挥代表作用。

2. 预算完成情况。2023 年部门预算收入是 3,388.31 万元，支出是 3,374.1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58%。其中基本支出是 3,020.46 万元；项目支出是 355.31 万元。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管理。根据工作职能，结合年度工作计划认真编制年度的经费预算，并由区人大办公室秘书科汇总；同时，根据上年度的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工作计划，综合考虑各方面的因素，制定本部门的总体绩效目标。

2. 执行管理情况。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执行预算，严格按照财政国库支付制度执行预算，强化预算管

理。基本支出坚持节约的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项目支出按照年度工作计划或预算批准的项目和用途使用。

3. **目标管理方面。**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制定工作目标及年度工作计划；专项资金专款专用，支出报销审批手续完备，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完整；较好地完成了年初工作计划，重大事项或者项目的重大调整均经过区人大机关党组“三重一大”有关决策制度进行集体决策。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2023 年，广州市增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及财政预算计划，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得分 99 分。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管理效能方面

（1）资金管理，部门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但资金使用率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2）采购管理，所有政府采购都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要求开展，并加强了日常监督。

(3) 信息公开管理，按照上级财政要求，我委按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对预决算信息进行了公开。

(4) 资产管理，建立资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盘点清查机制，采取资产记录、实物保管、定期盘点、账实核对等措施，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完整。

(5) 成本管理，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本着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原则，严格预算管理，量入为出，保障重点，突出绩效，“三公”经费及公用经费控制率达到要求。

(6) 绩效管理，积极推进绩效管理工作开展，紧紧围绕年初绩效目标，严格预算执行管理，将绩效目标完成进度与专项财政支出挂钩，有效避免年底突击花钱现象；同时根据财政要求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及按时提交绩效

2. 履职效能方面

(1) 2023 年共召开区人大常委会会议 11 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 35 项，常委会集中视察 4 次，对 9 项法律法规开展执法检查、专题询问 5 次、专题调研 72 次，依法作出重大事项决议决定 3 项，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63 人次，督办代表建议 126 件。

(2) 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召开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会议 15 次，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 5 次。扎实开展主题教育，组织开展 9 项重点课题调研，深入查摆问题 10 项，制定整改措施 17 条，化解群众信访积案 7 件。严

格落实常委会党组向区委请示报告制度，围绕我区产业发展、乡村振兴、民生保障等方面，向区委请示报告6件次。召开高质量发展座谈研讨会、企业家人大代表座谈会，开展“五级人大代表联动，千家民营企业调研”活动，为推动经济发展提质增效贡献人大智慧力量。

(3)增设3个基层立法联络站，形成“1个联系点+5个立法联络站”格局。协调推动《广州市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条例》立法意见征集、调研、审议，并于2023年5月1日正式实施。协助市人大常委会做好立法工作，贡献立法意见建议72条。

以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为抓手，成立8个督办小组，跟踪推进“1号议案”办理。组织承办部门与人大代表“点对点”沟通、“面对面”协商，共开展1次专题询问、2次集中视察、12次专项调研，实地考察学校26所，协调推动8所中小学、6所公办幼儿园顺利开学，新增中小学学位1.2万个、公办幼儿园学位2520个。“1号议案”实施以来，共推动84所薄弱学校完成提质改造。我区人大推动“1号议案”生动实践被市人大列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典型案例，并被广州日报、广州电视台“全过程人民民主进行时”栏目专题报道。

充分发挥人大代表联系群众桥梁纽带作用，倡导人大代表年度至少办成一件民生实事（微实事）。活动开展以来，代表捐赠一批慰问物品及慰问金，为群众办好事、做实事、解难题738件。类工作报告、领导发言材料、专项工作总结、整改工作报告，在行文格式、初审把关、领导审阅等环节按

要求办理，保证文稿质量，充分发挥文秘辅政的重要作用。

(4) 促进宪法实施和法治建设，听取审议区政府法治建设和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 3 次，强化对《广州市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条例》等 9 项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推动法治增城建设。召开区贯彻落实宪法和民法典工作情况专题询问，建成广州市首个区级宪法和人大宣传教育基地，生动展现了我国宪法发展历程、人大发展的历史沿革以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增城实践，为全区学习宣传宪法和人大制度提供了重要平台。支持检察机关进一步深化公益诉讼工作，更好地维护公众权益。切实落实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七个一”工作，审查规范性文件 10 件，报备率 100%。受理并转办督办群众来信来访 25 件，推动化解矛盾纠纷。

出台深化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指导意见，推动票决制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共票决（票选）区级民生实事项目 10 件，镇（街）民生实事项目 106 件。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依法选举任免相统一，确保区委推荐的人选经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严格执行任前法律知识考试、任职表态、宪法宣誓、颁发任命书等程序，对人大任命的 28 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进行履职测评，进一步促进人事任免程序规范化常态化

(5) 广泛邀请各级代表参与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等履职活动 278 人次，邀请 51 名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完成 63 个联络站编号赋码工作，1087 名五级人大代表全部编组进站，共收集群众意见建议 6230 条。建立完善代表接访制

度，组织人大代表 3151 人次进联络站，接待或走访群众 3689 人次，收集群众意见建议 1891 条，已推动解决问题 1682 件。开展争先创优活动，永宁街道人大代表中心联络站获评广州市年度十大优秀联络站。

结合分管领域，建立并推行区领导督办重点建议工作机制。常委会领导牵头督办 23 项重点建议，各工委和镇街人大“一对一”督办其它建议，126 件代表建议办理均取得良好效果。注重树立典型，对 42 名履职先进代表和 5 个办理代表建议成绩突出单位进行通报表扬。

（6）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制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履职办法》等 3 项制度文件。坚持常委会领导联系镇街人大工作制度，派员指导镇人代会、街道选民代表大会及人大重大活动 28 次。召开区、镇街人大工作会议 2 次，召开全区人大系统办公室工作会议 1 次，人大工作人员专题培训 2 次。区人大常委会各委办常态化定点联系镇街人大，密切沟通指导工作。在《增城日报》开设“增城人大”专版 5 期，对 16 名优秀人大代表履职情况进行报道。积极探索新时代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实践，积极向上级报送我区人大工作情况，省市媒体刊载文章 30 余篇，为增城高质量发展鼓劲造势。

（二）主要工作成效。

通过全面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科学合理编制年度预算。结合我办实际，编制了科学、

准确的年度预算，制定了分阶段、有计划、有目标的合理支出计划，并及时编制每月财务报表和年度决算，按时提交区有关部门进行预算、决算公开和绩效信息公开等，真正做到按计划有条不紊地实现财务支出，保证了我办年度工作目标的顺利实现，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区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依法履职行权，扎实开展工作，为我区高质量建设现代化中等规模生态城区汇聚了人大智慧、发挥了人大作用、贡献了人大力量。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项目支出预算编的基础工作较薄弱。项目预算的编制应建立在资料齐全、依据充足的基础上，由于编制前的准备工作不够充分，导致申请项目经费不精准，存在资金年底调整幅度较大，严重影响了预算的严肃性，不利于资金的有效使用。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明确主体，强化主体责任。成立领导工作小组，细化任务至各科室。

（二）加强对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的监督，既要加强对基本支出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跟踪监督，又要对项目资金使用效果，有无超预算无预算支出，资金使用进度等情况进行监督，及时发现和纠正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的执行进行滞后、资金使用不规范等问题，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执行，增强

预算执行力。

（三）认真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所有使用财政资金进行货物、服务等采购支出都必须编制预算。

（四）制定措施，提高效率，组织有关各科室制定详细的工作方案，确定评价指标细则。

本部门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项目。